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0 月 17 日(三)中午 12 時 20 分

地點：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劉處長美慧

記錄：王敏華

出席：教務長陳昭珍(林嘉兒組長代理)、教育學院副院長郭鐘隆、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陳慧娟副教授(請假)、文學院副院長廖學誠、國文學系許俊雅主任(許文齡助教代理)、理學院數學系楊凱琳教授、科學教育研究所許瑛瑄教授、藝術學院院長趙惠玲(劉家銘助教代理)、科技與工程學院 圖文傳播學系廖信教授(請假)、運動與休閒學院 體育學系掌慶維助理教授、音樂學院 音樂系吳舜文副教授、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陳學毅所長、社會工作學研究所沈蕙雯副教授(請假)、管理學院 董澤平教授。

學生代表 教育學院郭宇軒同學、文學院楊善茵同學(請假)、理學院王昭筑同學、藝術學院王爾鈞同學、科技與工程學院高振裕同學、運動與休閒學院姚昕好同學、音樂學院林子齡同學、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謝艾霖同學(請假)、管理學院張齊方同學(請假)。

列席：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張組長民杰、陳組長育霖、葉組長怡芬、王執行長敏齡、王敏華秘書、陳汝君輔導員、林淑玲編審、林敬倫編審、許瑋庭行政專員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工作報告：

(一) 師資培育課程組：

1、本校「107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應屆通過率高於全國通過率—

(1) 教育部業於 107 年 3 月 4 日辦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並於 4 月 16 日放榜。本校 107 年度應屆報名人數為 572 人，及格通過人數 494 人，應屆報考通過率為 86.36%，相較於全國整體通過率 53.33%，本校應屆報考通過率仍遠高於全國整體通過率。經查本校 22 個系所應屆通過率達 80% 以上，未來仍有可精進空間，本處各單位宜應朝此方向結合各學院及師培學系所共同努力。

(2) 本校 107 年度應屆報考結果情形表，統計如附表：

項目 類別	107 年度		
	應屆報名人數	應屆通過人數	本校應屆通過率
中等	535	458	85.61%
特教	37	36	97.30%
合計	572	494	86.36%
備註 (全國情形)	本年度檢定考試應考人數 9,091 人，到考人數 8,670 人，到考率 95.37%，與去年應考人數 9,278 人，到考人數 8,872 人，到考率 95.62%，相較約減少 0.25%。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第 8 條規定，本檢定考試及格者需符合「總成績平均達 60 分以上，應試科目不得有 2 科成績均未滿 50 分，且不得有 1 科成績為 0 分」等條件，本次及格人數計 4,624 位，通過率 53.333%(通過率以到考人數計算)，未通過計 4,248 位。		

2、108 學年度本校師資培育公費生成果豐碩 –

- (1) 教育部分別於 107 年 9 月 13 日、10 月 1 日召開研商 108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名額協調會議，初步統計，本校獲各地方政府指定培育公費生名額約 46 名 (以核定函為準)，本校為中等(含中等特教)師資類科名額居各師資培育大學之冠，約佔 52% 之高，在面臨地方政府中等教師缺額減少之際，本校仍能獲得多數地方政府青睞指定培育公費生，其成果可謂豐碩。
- (2) 本次師資培育公費生名額，其中甲案 (甄選高中畢業生) 約 11 名、乙案 (甄選校內師資生) 約 35 名，共約 15 個縣市提供師資培育公費生名額、14 個學系所獲得培育，將大幅增加本校與地方政府培育合作之機會。

3、辦理乙案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

- (1) 協助公領系辦理新北市 109 學年度分發之童軍專長乙案公費生甄選，經公領系研提甄選簡章甄選優秀學生成為公費生，並經 5 月 11 日第 5 次師資生甄選委員會議放榜確認，該名公費生亦依規定完成報到，自 107 學年度起受領公費。
- (2) 為利教育部 108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儘早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即受領公費，針對最近學年度分發之乙案師資培育公費生缺額，於 10 月 2 日邀集學系所研商，各相關學系所刻正辦理簡章研議擬定等甄選前置作業，全案俟教育部 10 月底之核定結果，屆時需請相關學系續行甄選，期能招募優秀且適性之師資生受領公費。

- 4、師資培育生學系甄選-本校106學年度師資培育生名額獲教育部核定共711名(中等678特教33)。各師資培育學系業依規定甄選完竣，於107年5月15日完成第一階段甄選；至第2階段甄選後續亦請各師資培育學系依規定辦理並於12月15日前完成。
- 5、107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本案於107年5月7日舉行筆試、6月16日舉行口試、6月26日召開師資生甄選委員會議(放榜會議)隨即公告正備取名單(中等教程正取生167名、原住民外加1名、備取生3名)、6月29日辦理選課說明會，學生參與十分踴躍。正取生依校內選課期程於8月進行教育專業課程選課，1名學生放棄，遺缺業於9月6日順利完成備取生遞補作業。
- 6、107學年度「中等學校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師資類科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本案於5月5日舉行考試、5月11日召開師資生甄選委員會議(放榜會議)隨即公告正備取名單(資優教程正取生26名、無備取)、5月21日辦理選課說明會。全數正取生均依校內選課期程於8月進行教育專業課程選課，本案甄選遺缺共計9名，由特殊教育學系擬製簡章於107年度第1學期續行辦理資優教程甄選(報名時間至10月26日止)，請學系(所)鼓勵所屬對資優教育有興趣之師資生，務必把握機會報名，以提升自身職場競爭能力。
- 7、學士班師資生核定名額同額轉換至碩士班案-積極爭取本校108學年度起學士班師資培育名額調移部分名額同額轉換至同一學年度入學之碩士班(部分學系為博士班)學生進行甄選，累計一年計10學系參與共45名學士班名額同額進行轉換，本案獲得教育部107年5月9日臺教師(二)字第1070066681號核定函核定在案。此將有利本校師資生學歷碩士化之推動，增進本校學生職場競爭力，進而有利學系對外爭取乙案碩士級公費生。
- 8、辦理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事宜-
- (1) 依「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要點」、本校「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作業規定」及「名額分配原則」，由各相關師培學系甄選校內優秀師資生受領本獎學金，每人每月新臺幣8,000元，原則上受領至該學年度結束為止，受獎生受領獎學金期間應依規定完備教育部規範之項目。
 - (2) 107學年度本校獲得師資培育獎學金名額為88名，經相關師培學系擬具甄選簡章辦理甄選作業，甄選結果提經107學年度第1次師資生

甄選委員會會議審議放榜在案，渠等學生自 107 年 10 月起受領獎學金。

9、展開康橋學校財團法人師資生獎助金學系甄選事宜-本獎助名額共計 2 名(物理、地球科學各 1 名)，分別由物理學系、地球科學系擬具甄選簡章辦理甄選作業，甄選結果提經 107 學年度第 1 次師資生甄選委員會會議審議，溯及自 107 年 9 月起受領獎學金。本案期能與康橋學校財團法人共同栽培本校優秀師資生，進入教育企業就職，共創雙贏。

10、積極辦理宣導說明會，以利師資生充分瞭解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重要規定，維護自身權益-針對各類師資生(公費生、學系二階生、中等教育學程生、資優教程生、外加師資生、師培公費生等)辦理選課說明會，詳細說明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範，並進行人格測驗施測及後續解測。

11、本校獲認證為全臺第一所 IB 國際文憑師資培育機構並成立「國際教師學分學程」-

(1) 本處於 107 學年度成立「國際教師學分學程」(含國際教育、華語文教育、國際數學教育、國際物理教育)，已招收 67 位師資生，強化其國際移動競爭力。

(2)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處及相關學系已開設多門 IB 師培課程，如：IB 哲學與實作(IB)、課程發展與設計(IB)、學習評量等(IB)。

12、教育專業課程開班-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專業課程，必、選修教育科目之開設共計 101 班，較去年同學期增加 1 班(含資優教育學程 8 課次、國際教師學分學程 3 課次)。另各系所開設之分科教材教法及分科教學實習共計 57 班，較去年同學期增加 9 班。

13、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卓越獎學金學生、師獎生與公費生優先選課事宜-

(1) 依「教育部補助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計畫作業要點」辦理卓獎生、師獎生、公費生專班開設，以協助前揭學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

(2)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邀請張民杰老師、張素貞老師、蔡進雄老師、洪麗卿老師、鄭子善老師等 5 位教師開設班級經營等 5 門專班課程。

(3) 為協助原住民公費生修習原住民教育文化 10 學分，與教育系合作，由師資培育學院黃約伯兼任老師協助共構開課。

(4) 協同本處實習輔導組開放學生選課調查，人數計 84 人次、原住民籍公費生選修族群與教育課程人數共計 5 人次，已於第一階段選課前完成優先選課作業。

14、研商本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1) 教育部於 107 年 6 月 29 日發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

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本校隨即於7月3日召開「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研商會議，會議邀集相關開課系所教師共商調整方向，持續蒐集專業意見。

- (2) 本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提經本處107學年度課程委員會議審議修正通過，本案後續將依校內課程審查程序提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後，將報請教育部備查。

15、辦理補救教學研習課程，提升本校師資生職場競爭力-

- (1) 為提升本校師資生(含大五實習生及研究所)對補救教學實施方案內涵瞭解，並建立全國國語文、數學及英語師資擔任補救教學授課教師之輔導能力，本處於4月28至29日辦理補救教學研習課程(18小時)，全程參與者計86人(國語文26人、數學29人及英語31人)，成效良好，由教育部核發研習時數及證書，有效拓展師資生職場競爭力及就業機會。本處於10月13-14日規劃辦理補救教學研習課程，學生參與踴躍。

- (2) 成立「杏壇行履—師大揚才團隊」，協助弱勢學生課業輔導-

A.永齡鴻海台灣希望小學合作案

本合作案推動「國小升國中暑期銜接課程」與「課堂教學助理制度」，強化弱勢學生學習輔導，並協助學生建立學習信心、提升學習表現。規劃辦理情形如下：

- (A)6月15日中午舉辦說明會，學生參與踴躍。
- (B)6月30日、107年7月1日舉辦永齡18小時培訓課程，共18位師資生參加，並全數通過培訓取得合格證書。
- (C)7月9日至8月9日完成「國小升國中暑期銜接課程」(碧華國小及明志國小)，兩校各180小時。
- (D)9月19日與永齡端和古亭國中教務主任召開「課堂教學助理制度」會議。
- (F)9月21日媒合成功4位師資生，尚有3個空缺。開放107學年度師獎生報名，預計於10月中完成媒合，10月底前入校服務。

B.臺北市課堂教學助理合作案

本合作案推動「課堂教學助理」協助授課教師進行差異化教學，達成適性教學之目標。招募簡章(連同與永齡合作案之課堂教學助理制度)已通知公費生、卓獎生與師獎生，並公告於師培處網頁。

- (A)初步媒合結果：

學校申請數	媒合成功數	尚未媒合數	師資生媒合成功數	師資生尚未媒合數
32	18	14	15	15

※共有三位師資生可去兩間學校服務。

(B)10月1日召開期初媒合行前說明會，目前媒合成功之師資生最晚將在10月15日當週入校服務。

(C)尚未媒合成功之空缺開放107學年度師獎生報名，預計於10月中完成媒合，10月底前入校服務。

16、各學師資培育學院申請師資培育經費補助-107年度各學院辦理師培業務經費之需求，轄有師資培育學系之學院提具計畫申請經費，經本處審查後業已完成經費核撥事宜。補助分配臚列如下：教育學院 24 萬 2,413 萬元、文學院 23 萬元、理學院 24 萬 5,914 元、科技學院 4 萬 6,500 元、運動與休閒學院 8 萬元、音樂學院 2 萬 5,173 元、藝術學院 3 萬元，共計 90 萬元整。敬請各學院積極運用本項師培專款，確實執行各項師資培育專案，以利各院師資生提升自我能力。至各經費之執行情形亦列入來年經費申請核定重要參據之一。

17、本處僱傭型助理暨教學獎助生審查作業-107學年度第1學期僱傭型助理暨教學獎助生學習獎勵方案申請作業，於6月12日公告於本處網站並鼓勵教師踴躍申請。經本處9月19日召開審查會議，共計43件通過審查，並辦理公告在案。

18、審核並核發修畢師資職前證明書-

(1) 審核並製作106學年度第2學期參與教育實習者之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共計42份，於107年8月1日起接受學生返校領證。

(2) 因應新制「師資培育法」及「教師資格考試」制度，106學年度迄今辦理本校師資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案共37件，相關修習學分及資格經師培學系與本處審核，確認核發新制「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19、辦理107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複審作業-辦理107學年度第1學期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複審前置作業，經學系辦理初審、本處辦理複審，計447名師資生通過普通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專門課程等學分等審查，順利於107學年度第1學期起進行半年教育實習。

20、教師證書(首張、加科、加另一類科)、各項學分證明書發放情形-為因應師資培育法新制度，辦理各類教師證書申辦規定隨之修改，為配合教育部

申辦作業，本校申請加科、加另一類科申請規定已更新公告於本處網頁「教師證書申請專區」，提供教師證書申請者查詢使用。

107 年教師證書申辦核發概況(1-10 月初)

項目	申請件數	核發狀態		領取狀態	
		已核發	未核發	已領取	未領取
107 年教師檢定	543	543	0	541	1
加科登記	171	171	0	153	18
加另一類科登記	102	102	0	98	4
僑生專業課程證明書	20	20	0	18	2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	4	4	0	4	0
		通過		未通過	
申請專門課程隨班附讀	7	7		0	

21、修習職業類科任教專門課程科目相關規定—請修習職業類科任教專門課程科目之學生（請注意自身是否適用），應留意「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25 條、「技術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6 條、「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標準」等相關規定，完成 18 小時業界實習時數【自 105 學年度起取得師資生資格者(105 學年度起中等課程生、105 學年度學系師培生)即適用】、1 年以上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參加 108 學年度起技職類科教師甄選者必備）。請修習技職類科專門科目之學生務應提早因應，以利順利任教。

22、積極宣導新制教師資格考試變革—

- (1) 本處網站規劃「師培法新制宣導專區」，提供師培法新制宣導資料及相關教育部法規、PPT、問答集等訊息整理，提供師長及師資生查詢。
- (2) 為增進本校師資生對於教師資格考試變革得以充分瞭解，本處於 6 月 29 日、9 月 19 日、9 月 25 日辦理三場次「108 年教師資格考試宣導說明會」，共計 351 位師資生參與。除對考試制度變革重要事項完整說明外，另分享應試技巧與策略等實用資訊。

23、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行補助計畫辦理結案作業-本處獲教育部補助新臺幣 30 萬元，經相關學系所(師資培育學院、國文學系、地理學系、歷史學系、表演藝術研究所)完成計畫執行作業，全案成果報告已報部備查。

(二) **實習輔導組：**

1、107 級公費暨卓獎成果展、頒證典禮

- (1) 107 級卓獎生暨公費生成果展，以跨領域教案設計理念與範例分享的

方式進行，於107年5月28日中午假本校綜509國際會議廳辦理完成，共計88人參與。

(2) 107級卓獎暨公費生頒證及撥穗典禮業於107年6月23日假本校教201演講廳圓滿辦理完成，共計有15位公費生及25位卓獎生出席，出席率為65.57%。

2、107年合格公費生分發

依據教育部「107年度公費合格教師分發作業原則」進行分發作業，本校合格分發公費生共計37名(臺北市2名、宜蘭縣6名、金門縣3名、南投縣1名、屏東縣1名、桃園市8名、桃園縣2名、高雄縣1名、新北市7名、新竹縣1名、嘉義市1名及彰化縣4名)，未完成分發3名(新竹縣1名、澎湖縣1名及連江縣1名)，業已處理撤銷分發等相關作業。

3、公費、卓獎生及師獎生檢核

106學年度第2學期公費生、卓獎生及師獎生檢核初審作業，於107年9月11日至13日辦理完成。

(1)公費生檢核結果：檢核人數119名，檢核通過116名，未通過3名。

公費生	檢核人數	通過人數	未通過人數	說明
103學年度	30	28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4名畢業(22學士/2研究生)。 ● 2名未通過檢核：1名義務輔導未完成；1名義務輔導、英檢未完成。 ● 1名研究生尚未畢業/參與實習保留公費資格。 ● 3名研究生續獎。
104學年度	53	53	0	
105學年度	23	23	0	
106學年度	13	12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名義務輔導未完成。 ● 離島及原住民保送生第一學年不檢核成績，有4名成績未達，保有續獎資格。
總計	119	116	3	

(2)卓獎生檢核結果：檢核人數127名，檢核通過118名，續獎人數88名。

卓獎生	檢核人數	通過人數	續獎人數	說明
103學年度	30	27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9名畢業生(3名未通過，畢業不續獎)。 ● 1名延畢續領。
104學年度	45	43	3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名畢業生。 ● 2名放棄資格。 ● 2名未通過檢核：1名成績未達且教學基本能力檢定、英文檢定、教學研習未完成；1名教學基本能力檢定、英文檢定未完成。

105 學年度	52	48	4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 名放棄資格。 ● 2 名未通過檢核： 1 名教學基本能力、義務輔導、教學研習未完成； 1 名成績檢核未過。
總計	127	118	88	

(3)師獎生檢核結果：檢核人數84名，通過人數78名。

師獎生	檢核 人數	通過 人數	說明
106 學年度	84	78	4 名未通過檢核。

(4)學期檢核結果輔導作為：檢核通過者由實輔組提交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提請師培導師進行書面輔導。檢核未通過或須預警者，由實輔組提交中止/預警單及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提請師培導師進行個別輔導。

4、公費、卓獎生及師獎生輔導

- (1)107學年度新進公費生說明會：107學年度第1學期成為公費生計12名（112學年度分發11名、109學年度分發1名），於107年9月20日假本校教育學院大樓二樓第四會議室辦理完成，共計11名公費出席，出席率為91.67%。
- (2)107學年度師獎生說明會：107學年度師獎生說明會於107年10月2日假本校綜合大樓綜509國際會議廳辦理，俾使公費生熟悉其義務及權利。
- (3)107年暑假期間返回各縣市服務學習計畫已辦理完成，後續辦理經費核銷與繳交成果資料等事宜。
- (4)107學年度第1學期公費卓獎生媒合課輔共計有民族國中、誠正國中、雙園國中、龍門國中、光榮國中與萬芳高中等6所學校。

5、教育實習輔導業務

- (1) 106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實習共計有39所特約實習學校、19名指導教師，共計42名實習學生，本學期實習學生成績全數及格。
- (2) 107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截至107年9月20日止，共計有223所特約實習學校、448名實習學生及53名指導教師。
- (3) 107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職前研習於107年5月26日及27日分二梯次假本校綜202演藝廳辦理完成，共計365人參與，出席率81.47%。
- (4) 107年度教育部補助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於107年6月5日核撥本校計畫總金額新臺幣504萬8,311元。
- (5) 本校申請107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由本處張素貞教授指導18名師資生於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辦理為期3周的營隊，於8月17日舉辦結業式。

6、師資生競賽與檢測

(1) 106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5場次師資生競賽與檢測業已辦理完成：

- ①師資生「教學演示」能力檢測：107年4月14日(六)上午辦理完成，限額25人次報名額滿，22人次通過，7人次獲獎。
- ②師資生「五力」競賽：107年4月14日(六)下午辦理完成，限額20組(93人次)報名額滿，31人次獲獎。
- ③師資生「學習檔案」競賽：107年4月15日至20日審查完成，共計9人次報名，4人次獲獎。
- ④師資生「活動規劃」能力檢測：107年4月28日(六)上午辦理完成，共計36人次報名，15人次通過，4人次獲獎。
- ⑤師資生「班級經營個案」能力檢測：107年4月28日(六)下午辦理完成，限額25人次報名額滿，13人次通過，4人次獲獎。
- ⑥頒獎典禮暨成果展：107年5月25日(五)上午假本校509國際會議廳辦理，共計56人次參加。

(2) 107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4場次師資生檢測：包含「教具製作」、「單元評量設計」、「教學活動(教案)設計」及「教學單元PPT設計」四項基本能力檢測，訂於107年11月3日、10日辦理。

7、107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辦理情形

本校參與107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共計6名師生獲獎：

(1) 教育實習輔導教師2名：

- ①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陳昭玲老師榮獲卓越獎。
- ②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陳建華老師榮獲卓越獎。

(2) 教育實習學生4名：

- ①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陳宥仔榮獲中教組第4名(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
- ②特殊教育學系胡琇雯榮獲特教組第1名(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③國文學系陳姿吟榮獲楷模獎(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
- ④特殊教育學系張瓊文榮獲楷模獎(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8、師資生國外教育見習及實習學生國外教育實習

(1) 2018師資生國外教育見習及教育實習計畫執行情形如下說明：

見習／ 實習國家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甄選 名額	見習／ 實習期間	執行情形
加拿大*	實習輔導組	陳秋蘭 教授	4	107.04.02- 107.04.15	學生已完成見習
瑞典*	教育政策與行 政研究所	林子斌 副教授	5	107.08.25- 107.09.09	學生已完成見習
新加坡	實習輔導組	陳育霖 助理教授	6	107.07.02- 107.08.03	學生已完成見習
日本	實習輔導組	葉怡芬 助理教授	4	107.05.14- 107.05.26	學生已完成見習
香港	實習輔導組	葉明芬 助理教授	4	107.03.12- 107.03.25	學生已完成見習
印尼*	師資培育學院	張民杰 教授	8	107.12.01- 108.01.31	國內教育實習進行中
越南*	英語學系	陳秋蘭 教授	5	107.12.01- 108.01.31	國內教育實習進行中
泰國*	特殊教育學系	于曉平 副教授	8	107.08.11- 107.08.25	學生已完成見習

說明：*教育部補助計畫。

- (2) 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業已開始申請，本校經校內甄審程序決議薦送 5 案，包括國外教育見習計畫 3 案（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薦送 8 名師資生赴新加坡、英語學系薦送 12 名師資生赴加拿大、特殊教育學系薦送 5 人赴美國）、國際史懷哲計畫 2 案（師資培育學院分別薦送 12 名師資生赴泰國、12 名師資生赴中國）。業已向國立屏東大學（計畫承辦學校）提案申請中。
- (3) 「築夢成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018 年師資生國外教育見習與教育實習聯合成果發表會」訂於 2018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五）9:00-17:00 假本校圖書館校區國際會議中心 2 樓辦理，刻正積極籌備規劃中。活動將有赴瑞典、加拿大、日本、上海、新加坡、香港及泰國共七組同學進行分享。

9、輔導本校實習學生境外實習

本年度計有生命科學系非應屆畢業生黃頌勻同學申請於 2018 年 8 月至上海台商子女學校進行為期六個月之教育實習。

10、輔導境外學生來臺進行教學實習暨實務研修

2018年境外學生來臺進行教學實習暨實務研修時間表如下表說明：

國家/學校	人數	來臺實習期間	執行情形
香港 HKU	2	107.07.16-107.08.10	已完成
加拿大 UBC	3	107.04.23-107.05.11	已完成
日本 CBU	5	107.03.05-107.03.15	已完成
新加坡 NIE	6	107.05.14-107.06.15	已完成
上海師大	24	107.03.11-107.06.02	已完成
北京師大	15	107.09.16-107.10.28	進行中

11、與境外教育機構簽署合作、交換實習

- (1) 上海台商子女學校：2018年1月完成簽署合作協議。
- (2) 東莞台商子弟學校：2018年4月完成簽署合作協議。
- (3) 華東台商子女學校：2018年5月完成簽署合作協議。
- (4) 印尼泗水臺灣學校：2018年5月完成簽署合作協議。
- (5) 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2018年6月完成簽署合作協議。

12、教育部行政委託辦理107年度瑞典師資培育制度出國考察計畫

本校獲教育部行政委託辦理 107 年度瑞典師資培育制度出國考察計畫，由劉美慧處長擔任計畫主持人，計畫執行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赴瑞典考察期間自 107 年 10 月 6 日至 14 日，由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鄭淵全司長帶團，率本校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張民杰副處長、實習輔導組陳育霖組長、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丘愛鈴處長、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許育萍助理教授等 5 員，赴瑞典斯德哥爾摩、烏普薩拉等地進行師資培育制度考察。

13、106學年實習輔導教師認證及駐區計畫

- (1) 實習輔導教師認證：107 年 7 月 30 日召開實習輔導教師認證審查委員會，共計 6 位教師通過實習輔導認證。100 至 106 學年度共計認證 117 位教育實習輔導教師。
- (2) 駐區教育實習：第一學期共計 24 名實習學生參與，安排 13 名駐區輔導教師協助輔導。第二學期共計 9 名實習學生參與，安排 6 名駐區輔導教師協助輔導。

14、107學年度實習輔導教師認證及駐區計畫

- (1) 實習輔導教師認證：107 年 8 月 27 日辦理認證實習輔導教師培訓課程，邀請國立臺東大學陳嘉彌教授講授教學相長—實習輔導教師的思想準備與作為及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陳清誥校長講授實習教師學校生活面面觀，參與認證培訓課程教師人數共計 18 名，整體課程滿意度為 78.67%。
- (2) 駐區教育實習：9 月 28 日舉辦駐區教育實習輔導說明會。

15、106學年度教學實務課程教師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進行教學或研究活動計畫

- (1) 本校所提之「106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學實務課程教師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進行教學或研究活動計畫」，獲教育部全額補助100萬元，執行期間為106年11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
- (2) 本計畫共補助7件本校教育專業授課教授申請案，107年7月31日結案，送交成果報告至教育部。

16、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106學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B-1-1：專業化的師資培育：師資培育學院之建構與實踐—辦理各學科教材教法工作坊

106學年各領域／學科素養導向教材教法工作坊聯合開幕式，107年5月26日上午假本校圖書館校區教育大樓2樓國際會議廳召開，本工作坊共22科(23場)於5月26、27日辦理，實際參與人數共計565名，滿意度達97.6%。

(三) 地方輔導組：

1、辦理新一週期師資培育評鑑整備事宜

- (1) 本校前於106年9月29日研訂本校師培評鑑實施計畫書並函報評鑑中心在案，嗣因教育部為因應師資培育法修正後，課程基準定於107年12月1日施行，於本(107)年7月調整師培評鑑指標，並整體延後一年進行，爰配合修改本校師培評鑑實施計畫書。
- (2) 本校師培評鑑實施計畫書於9月17日提報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第2次會議審議修正通過，經校長核定在案，業依限於9月27日函送評鑑中心。

2、執行106-107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

- (1) 107年6月27日將本校期中(106學年度)成果報告函報教育部，並於6月29日獲該部函覆已受理。收支結算表另於9月25日函報該部以辦理核結。
- (2) 107學年教育部核定補助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1,000萬元，8月15日函報請領第一期款600萬元，該部於8月31日核撥，業已分撥各子計畫執行。
- (3) 規劃107學年度籌組師培教授社群及辦理新課綱師資生工作坊計畫，於7月26日函報教育部申請100萬元全額補助，該部於9月4日核定全額補助，

並於9月18日撥款到校，業已分撥各子計畫執行。

3、執行106-107學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子計畫A-2-3、A-2-4-

- (1)106學年度期末統整2次備觀議課循環(永春高中、龍門國中)後總回饋並修訂手冊。
- (2)8月14日召開規劃107學年度計畫執行進度會議。
- (3)9月19日召開107學年度參與本計畫之夥伴學校(永春高中、南湖高中、龍門國中、新興國中、古亭國中)協調會議。

4、執行北區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 (1)本校提報之「107學年度臺師大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經教育部核定54萬4,500元整，同意部分補助49萬5,000元，另由本校自籌4萬9,500元。業於9月11日修正計畫書後報教育部請款。
- (2)106學年度北區地方教育輔導計畫業已辦理完竣，共辦理9場次研習、7場次工作坊、4場次偏鄉到校輔導研習，參與學員計394人次。刻正製作成果報告及經費收支結算表依作業要點規定於期限報教育部核結。

5、辦理初任教師增能研習-

- (1)7月30日(一)、7月31日(二)分國中、高中職辦理2場次初任教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增能研習，邀請林茂成校長、任宗浩主任及藍偉瑩教師擔任講座，計有205位教師及師資生參與。
- (2)訂於10月28日(日)、11月11日(日)、11月18日(日)辦理4場次行政與導師輔導增能研習。

6、爭取公費生名額--

- (1)為爭取各縣市政府提報本校為師資培育公費生之培育機構，於5月14日編印本校「108學年度公費生甄選與培育方案」，函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 (2)於5月23日(三)拜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5月24日(四)拜會宜蘭縣政府教育處、6月4日(一)拜會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及雲林縣政府教育處、6月5日(二)拜會臺東縣政府教育處、6月11日(一)拜會苗栗縣政府教育處、6月19日(二)拜會桃園市政府教育局、6月20日(三)拜會澎湖縣政府教育處，並訂於7月12日(四)拜會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洽談合作培育公費生事宜。

5月31日(四)南投縣政府學管科科長拜訪本處洽談培育公費生事宜。

(3)以電話洽詢縣市承辦人，密切注意公費生提報情形。

7、蒐集並彙編教師甄選歷屆試題-

為協助本校師培生、實習學生(教師)、畢業校友蒐集教師甄選考試資訊，提升教職競爭力，於5月開始蒐集該年度各縣市、各校之教師甄選歷屆考題，並訂於本年度10月中旬完成當年度考題上網公告，提供本校同學與校友查詢及下載。

8、辦理「教師甄選經驗分享專文徵稿」活動-

為增進本校學生與校友教職應徵知能與競爭能力，辦理「教師甄選經驗分享專文徵稿」活動，徵稿期限至10月30日止。預計12月於本處網頁公布入選名單，期能藉由經驗分享與傳承，提升教師甄試相關知能。

9、發行《中等教育》季刊-

(1)中等教育季刊第69卷第2期【素養導向的課程與教學】專號、第69卷第3期【校長課程領導專號】專號，分別於6月、9月出版，並完成分送研考會規定之寄存圖書館及委託心理出版社總經銷代售之作業。

(2)徵稿事項：

中等教育季刊第69卷第4期【課程評鑑專號】已完成邀稿事項：焦點話題、專題論文、教學專題、實務分享等6篇文稿之稿件，現正進行專家學者審查並將審查結果轉知投稿人，以利修正稿件，預計於12月底出刊。

(四) 就業輔導中心：

1、畢業生流向調查

(1) 配合教育部辦理 107 年度追蹤 101 學年度畢業滿 5 年、103 學年度畢業滿 3 年及 105 學年度畢業滿 1 年畢業生流向情形，107 年 8 月 9 日於校本部辦理 1 場平台應用說明會，本流向調查填答率，涉及「年度系所材料費 15%預算額度分配」，敬請各系所配合填報。

(2) 107 年 8 月 10 日至 8 月 31 日提供系所進行子卷測試，於 9 月 3 日正式上線施測，預計 10 月 26 日完成所有問卷施測。

2、107 年度教師甄試調查

107 年度教甄調查業於 8 月 22 日辦理完畢，本校計有 146 名學生錄取正式教師(含國小 11 人)，37 名公費生分發各縣市服務。本年度全國

公立學校中等正式教師職缺（含職技科），高中職與本校相關專業科目符合之職缺為 580 人(錄取 100 人)，國中為 169 人(錄取 35 人)，本校錄取率（含公費生）分別為 20.13%及 27.57%，考取公立正式教職成績如下表：

學院	系所	107 教甄調查		
		全校教甄上榜人數合計 146 人，公費生分發 37 人，合計 183 人。		
		教甄人數	公費生人數	各學院(人)
教育學院	教育系	9	1	67
	心輔系	11	1	
	人發系	1	1	
	公領系	5	4	
	特教系	24	4	
	衛教系	0	1	
	圖資所	1		
	資教所	4		
文學院	國文系	4	2	38
	英語系	13	7	
	歷史系	2		
	地理系	8		
	台語系	2		
理學院	數學系	8	6	26
	物理系	1	1	
	化學系	2	5	
	地科系	3		
藝術學院	美術系	4	1	5
科技與工程學院	工教系	5		29
	科技系	11	1	
	圖傳系	3		
	機電系	5		
	電機系	4		
運動與休閒學院	體育系	7		7
音樂學院	音樂系	7	1	11
	民音所	0	1	
	表藝所	2		

備註：1.本表之教甄上榜人數只包含公立學校正式教師，不包含代理代課兼任教師。

2.黃底表示師培系所，師培系所考取人數 137 人，非師培系所考取人數 9 人。

3、「趨勢 x 人才」職涯系列活動

為因應未來全球產業趨勢，107 學年度本中心規劃「趨勢 x 人才」活動，規劃【趨勢 x 人才】講堂與企業參訪，邀請專業經理人與產業專家分享產業趨勢，以及未來產業人才須具備的能力，同時，藉由「海外實習 x 職場實習」聯合成果發表與企業說明會，加強學生在專業領域的探索及協助未來職涯發展。

以往舉辦履歷撰寫技巧講座多在校本部舉行，今年特地在公館校區舉辦針對理學院學生舉辦履歷撰寫講座，期能針對欲往理工領域求職的同學提供更專業的輔導。為吸引本校學生踴躍參與「趨勢 x 人才」活動，並讓學生更加了解聆聽的產業趨勢，特設計「前 50 名報到並回答主題產業送餐盒」之活動。「趨勢 x 人才」活動各場次規劃如下：

時間	活動主題	地點	人數	滿意度
10/02 (二) 18:30-20:00	從大數據看就業市場趨勢	誠201	88	87.73%
10/03 (三) 18:30-20:00	跨界職涯 探索「醫療X公關」	誠102	63	91.74%
10/15(一)12:30-14:00	公部門見習分享說明會	誠102	-	-
10/16 (二) 12:30-14:00	跨國企業所需的國際人才	誠201	-	-
10/18 (四) 12:30-14:00	電動新能源 跨界創新力	誠102	-	-
10/18 (四) 18:30-21:00	Apple人才招募說明會	誠101	-	-
10/23 (三) 12:30-14:00	iDA株式會社招募說明會	誠201	-	-
10/25 (四) 09:00-17:00	「海外實習X職場實習」聯合成果發表會	綜509	-	-
10/30 (二) 12:30-14:00	大數據經濟 電商人才夯	誠201	-	-
11/13 (二) 12:30-13:30	聯華電子說明會-尖端智能菁英人才培育計畫	誠201	-	-
11/14 (三) 13:30-16:00	通用磨坊企業參訪	新北市	-	-
11/19 (一) 12:30-14:00	迎接AIOT 智能人才夯	誠102	-	-
11/27(二)12:30-14:00	履歷吸睛X撰寫攻略	公館校區 B101	-	-
11/28 (三) 18:30-20:00	ROAD OF MUJI	誠102	-	-
12/11 (二) 19:00-21:00	YouTube教我的那些事	綜202	-	-

4、補助系所職涯活動

(1)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系所職涯系列活動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職涯系列活動計通過 30 案，系所完成辦理 30 場次，計 2,162 人次參與，整體滿意度為 91.88%，詳如下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系所職涯活動一覽表

補助項目	通過案件	辦理案件	參與人次	滿意度
延攬產業師資協助教學	13	13	1,242	92.33%
職涯銜接準備	17	17	920	91.42%
總計	30	30	2,162	91.88%

(2)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系所職涯系列活動

本中心於107年7月23日發文各系所與專責導師室，公告受理107學年度第1學期「職涯銜接準備」補助計畫，申請至9月7日截止，並經9月21日就業輔導委員會審議，補助件數為15件。

5、就業輔導委員會

107學年度聘請聯合報系經濟日報總經理周祖誠(企業代表)、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林逸蓁(校友代表)擔任就業輔導委員，並於107年9月21日召開107學年度第1學期就業輔導委員會，除提出107年下半年工作計畫報告，並審議本學期職涯銜接準備、深化產業實習計畫等補助案。

6、就業大師職涯資訊網

「就業大師平台」106年1月1日累計至107年9月25日止，總計有521位校友上網刊登個人履歷，瀏覽人次達2,108,800人次(詳下表1)；本系統總計提供3,087筆工作機會(詳下表2)。

表1 就業大師 106/01/01-107/09/25 瀏覽人次表

(106年)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瀏覽人次	50,329	48,233	75,372	69,916	107,202	139,201
(106年)月份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瀏覽人次	129,309	121,137	103,847	93,259	96,417	110,087
(107年)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瀏覽人次	124,696	85,957	94,742	105,448	129,361	121,377
(107年)月份	7月	8月	9月25日			
瀏覽人次	122,397	107,493	73,020			
總計	2,108,800					

表2 就業大師106/01/01-107/09/25企業登錄數、校友刊登履歷數

企業登錄數	校友刊登履歷數	職缺數(教職)	職缺數(非教職)	瀏覽人數
247	521	2,191	896	2,108,800

7、學生實習業務

(1) 海外實習計畫：

A. 107年度補助海外實習計畫業於107年1月12日公告，受理申請至107年3月7日截止，共計有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物理學系、華語文教學系、人類發展與家學系、社會教育學系共五系所提出申請，惟歐洲文

化與觀光研究所因另獲本校國際事務處核定補助新臺幣 20 萬元，爰本處不再重複補助該計畫，案業經就業輔導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其餘 4 學系申請案，核定補助學生 10 名、補助總經費計新臺幣 21 萬 8,000 元。

B.107 年教育部補助「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於『商管及社會科學』、『教育及人文』領域，推動見習或實習計畫」107 年共有華語文教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學系及文學院等四個院系所提出申請 25 名學生赴新南向國家實習，申請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125 萬元整。本次計畫係二年期計畫，教育部審查核定 107 年度為 105 萬元、108 年度為 106.5 萬元。

(2) 職場實習計畫：

A.107 年度補助 11 系所(16 案)：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營養科學與教育組)、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教組)、國文學系、地理系(空間資訊學程)、地理系(區域與觀光規劃學程)、生命科學系、管理研究所、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大學部)、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碩士班)、社會工作學研究所、圖文傳播系(大學部)、圖文傳播系(碩士班)、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體育系、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實習學生人數為 340 人。總補助金額為 536,500 元。

B.107 年度海外(含新南向)與職場實習聯合成果發表會，預計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四)9:00-17:30 舉行，辦理形式包含各組報告與成果海報展。

(3) 公部門實習：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9 月 25 日止，計有法務部地方法院檢察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等 33 個機構提供實習職缺，開放實習之機構及實習職缺等資訊，同步公告於本中心就業大師平台，申請公部門實習通過名單：

系所	申請實習單位	通過人數
心輔系	法務部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1
教育系	法務部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1
地理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	6
生科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	1
生科系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
環教所	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	1

(4) 企業實習：

自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9月25日止，共54個機構提供實習職缺，由本中心或企業端逕行刊登於就業大師平台。

(5) 深化產業實習補助計畫：

107年7月2日發文各學院，公告受理107年度「深化產業實習」補助計畫徵件事宜，申請至9月7日截止，並提請107年9月21日就業輔導委員會審議，初審共計通過9學院、38系所提出之46件申請案。

三、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序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修訂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據會議決議辦理，並陳報教育部同意備查在案。
提案二	修訂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據會議決議辦理，並陳報教育部同意核定在案。
提案三	修訂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生教育專業課程修習要點」，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據會議決議辦理，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在案。
提案四	修訂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暨外國學生登記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規定」，提請討論。	本案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之【幼稚園】一詞，配合現行法規，一併修正為【幼兒園】，餘照案通過。	依據會議決議辦理，並陳送教育部知悉在案。

決定：

(一) 有關本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教育專業課程，修正四科科目名稱前面加分科/分領域(群科)為：分科/分領域(群科)教育服務學習、分科/分領域(群科)補救教學、分科/分領域(群科)適性教學、分科/分領域(群科)探究與實作。有關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媒體與運用、及學習評量三課程，若有分科/分領域(群科)之課程開課需求，得請各學院教師協助開課。。

(二) 餘同意備查。

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師資培育課程組

案由：為本校「國民小學教育學程」籌設計畫重點原則(草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各大學校院申請設立各類科教育學程審查原則」，擬向教育部申請設立「國民小學教育學程」。
- 二、本學程預計招收 45 名，修習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參加教師資格考試、半年教育實習，增進本校學生修習國民小學教育學程教育專業課程之管道，強化教職現場競爭力，爰擬規劃籌設國民小學教育學程，預計最快於 110 學年度正式成立。
- 三、研擬本校「國民小學教育學程」籌設計畫重點原則(草案)乙份，詳如附件(1)。
- 四、本案如獲審議通過，擬續行本校校內相關籌備、報部審查等作業。

決議：修正後通過。

- 1、小教學程教育專業課程內容有關教育基礎、教育方法課程之規劃，可朝向儘量與中等教程教育專業課程規劃相近，以利具雙資格之學生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下進行抵認。
- 2、為利未來本校小教學程師資生具備包班能力，有關專門課程-教學基本學科之設計，可思考八大領域學科均需修習之方向進行規劃。
- 3、專門課程規劃部分，儘可能朝向得與系所課程學分相互抵認方式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實習輔導組

案由：修訂本校「教育實習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頒布「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修訂本校教育實習實施要點。
- 二、檢附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暨對照表(附件 2)。

決議：照案通過。

貳、臨時動議：無

參、散會：1400